



2017年潮州市潮安区司法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

补充说明

一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279.53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265.73 万元，其他收入 13.8 万元。比 2016 年增加了 35.82 万元，原因是我局人员较上年增加了 4 人，人员经费增加。

二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279.53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265.73 万元。比 2016 年增加了 35.82 万元，原因是我局人员较上年增加了 4 人，人员经费支出增加。

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269.53 万元，占 96.42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73.5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.98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62.99 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；项目支出预算 10 万元，占 3.58%，主要支出项目有人民调解、安置帮教、普法宣传、法律援助、社区矫正、律师公证管理及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工作经费。

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主要有办公费 29.7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 7.98 万元、工会经费 1.1 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.21 万元。